

热情服务办事高效 法治惠企凸显成效

呼和浩特讯 “蒙企通”平台企业“反映问题”窗口自2月28日上线运行以来,在自治区党委依法治区办和各盟市委依法治盟市办的统筹协调和督办下,各地区各部门涉企反映问题得到了有效落实解决。

近日,自治区党委依法治区办收到了一面来自呼伦贝尔市企业的“心系企业、排忧解难、热情服务、办事高效”锦旗,表达企业对“蒙企通”平台企业“反映问题”窗口热情服务、高效办理工作的褒奖和对自治区党

委依法治区办暖企护企、法治惠企的感谢。

该企业是呼伦贝尔市扎兰屯市的一家建筑公司,2017年完成呼伦贝尔市第二批农村公路工程部分标段施工后,呼伦贝尔市交通部门尚欠工程款200余万元。4月19日,企业通过“蒙企通”平台企业“反映问题”窗口反映该问题,自治区党委依法治区办立即转交给呼伦贝尔市委依法治市办,要求充分发挥协调督促作用,推动问题妥善解决。4月26日,经自治区党委依

法治区办和呼伦贝尔市委依法治市办协调、扎兰屯市政府努力推动,扎兰屯市交通运输局主动与企业沟通协商,达成了问题解决协议。6月10日,首笔工程款结算(100万元)已拨付到位,剩余款项将于年底前结清。

截至目前,“蒙企通”平台企业“反映问题”窗口共接到反映问题96件,已生成督办单76件,已办结34件,正在办理42件(其中达成解决方案20件);因不在受理范

围(不涉及问题、在法律诉讼程序内)退回20件。

下一步,自治区党委依法治区办将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服务意识,督促各地区各部门完善工作运行机制,狠抓企业反映问题办理解决,进一步提高企业反映问题办结率和满意度,全力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自治区党委依法治区办秘书处、自治区司法厅法治督察处供稿)

我区推出40条措施稳住经济基本盘

本报讯(记者王欣)近日,自治区政府新闻办公室召开《内蒙古自治区贯彻落实〈国务院扎实稳住经济的一揽子政策措施〉意见》政策例行吹风会,并就相关情况介绍,回答记者提问。

据悉,自治区制定印发了《自治区贯彻落实〈国务院扎实稳住经济的一揽子政策措施〉意见》(以下简称《意见》),聚焦六个方面提出了40条具体举措。其中,我区将通过实施社会保险费“缓、降、返、补”等政策组合拳,切实帮助企业等各类市场主体渡过难关。

“缓”,即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在对餐饮、零售、旅游、民航、公路水路铁路运输企业等5个特困行业实施阶段性缓缴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政策的基础

上,新增了农副食品加工业、化学纤维制造业等17个行业中的困难企业。其中养老保险费缓缴期限到2022年年底,工伤、失业保险费缓缴期限不超过1年。对受疫情严重影响地区生产经营出现暂时困难的所有中小微企业等,可申请缓缴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缓缴期限到2022年年底。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累计出现1个(含)以上中高风险疫情地区并实施全域静态管理的旗县(市、区),可以认定为受疫情影响严重地区,市人民政府所在地的一个区符合认定条件的,相邻区可一并参照执行。缓缴期间免收滞纳金。

“降”:即阶段性降低工伤、失业保险费率。将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工伤保险费率政策的实施时间延长至2023年4月30日。

“返”:即退还失业保险费,大型企业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比例由30%提高至50%,已按30%返还的可返还至50%;中小微企业按90%返还。

“补”:即发放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拓宽失业保险留工培训受益范围,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累计出现1个(含)以上中高风险疫情地区的统筹地区,可对因新冠肺炎疫情严重影响暂时无法正常生产经营的企业,按每名参保职工500元的标准发放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支持企业组织职工以工作代替培训。未出现中高风险疫情的统筹地区,对餐饮、零售、旅游、民航和公路水路铁路运输5个行业企业,按每名参保人员500元的标准发放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突出抓好十项工作任务 确保规范化管理见实效

呼和浩特讯 为进一步抓好场所安全稳定工作,切实推动“规范化管理制度落实年”活动走深走实,对下半年工作进行安排部署,6月22日,自治区戒毒管理局召开全区司法行政戒毒系统安全稳定工作暨规范化管理制度落实年推进会。

会议指出,上半年,全区司法行政戒毒系统聚焦场所安全稳定和规范化管理,团结一心、攻坚克难,疫情防控防线进一步筑牢,“两化”治理扎实推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大讨论活动深入开展,规范化建设取得新进展,企业经济效益提升明显,场所保持持续安全稳定,各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

会议要求,一要坚持“稳”字当头,全力维护场所安全稳定,持续加强疫情防控、收治收戒、执法管理,统一模式等各项工作,着力提高戒毒工作规范化水平。二要坚持“实”字筑基,把规范化管理作为全方位推进司法行政戒毒工作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和有效载体,不断提升戒毒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三要坚持“严”字发力,把抓班子、带队伍、转作风,促落实贯穿司法行政戒毒队伍建设始终。

会议指出,要突出抓好十项工作任务,在戒毒人员规范管理、场所生活卫生、戒毒执法、执法监督、教育矫治、信息化建设、公文运转、财务管理、人事档案管理、干警精神面貌要见成效,确保6月底前规范化管理见实效。(周晓航)

禁毒宣传上列车



在“6·26国际禁毒日”来临之际,呼和浩特铁路公安处联合呼和浩特铁路运输检察院在呼和浩特东开往包头的D6767次旅客列车上开展了以“健康人生、绿色无毒”为主题的禁毒宣传活动,全面提高广大旅客群众识毒、防毒、拒毒的意识和能力,有效增强群众参与禁毒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汤彦冬摄

中国银行入选 A股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榜

本报讯(记者杨乐 通讯员王玮)日前,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公布2021年A股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榜,中国银行入选A股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丰厚回报榜并名列前茅。

上市以来,中国银行不断优化公司治理实践,努力追求高质量发展,持续创造良好的经营业绩回报股东。

积极践行共同富裕导向,保障股东收益权的良好实现。现金分红作为实现投资回报的重要形式,是尊重和保护投资者权益的重要体现。中国银行高度重视股东收益权,制定了持续稳定、科学合理的分红机制,将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分配利润写入公司章程。自2006年上市至2021年末,中国银行已连续15年现金分红回报股东,累计向A、H股股东派发现金分红超6,688亿元,位居国内上市公司第4位。

每股分红金额持续增长,提供稳定可观的股息回报。中国银行上市后经营业绩稳健增长,每股现金分红金额逐步提升。2021年度每股现金分红金额为0.221元(税前,尚待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为2006年度的5.53倍,年均增长率约12%。近年来,中国银行分红派息率一直稳定保持在30%的较高水平。截至5月末,A股股息收益率超6%,H股股息收益率超8%,为投资者提供了良好回报。

经营业绩稳中向好,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中国银行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扎实推进集团“十四五”规划实施,“一体两翼”格局深化,“八大金融”亮点纷呈,经营业绩稳中向好。2021年,实现本行股东应享税后利润2,166亿元,同比增长12.28%。净资产收益率(ROE)为11.28%,同比提升0.67个百分点。资产质量保持平稳,集团不良贷款率为1.33%,保持主要同业中最低。

全区司法行政系统人民警察警衔晋升(授予)培训班开班

呼和浩特讯 6月22日,2022年第三期全区司法行政系统人民警察警衔晋升(授予)培训班开班仪式在自治区法治培训中心举行。自治区司法厅政治警务部警务督察处、组织培训处、监狱管理局人事警务处、戒毒管理局人事警务科和法治培训中心相关负责同志出席开班仪式,137名晋升(授予)人民警察警衔的干警在线参加仪式。

此次培训在总结以往经验的基础上,结合巩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有关要求及监狱、戒毒业务发展的需要,对培训内容进行了调整和充实,并选配优秀教师、邀请区内外行业专家和教授组成教学团队,进行授课。培训班为期15天,继续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教学模式。

会上,自治区司法厅政治警务部警务督察处负责人结合当前司法行政工作的新形势、新任务和新要求及监狱、戒毒工作的新情况、新问题,对参训学员提出具体要求。一是要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警衔培训的重要性 and 必要性。警衔培训不仅是提高人民警察思想政治站位的需要,更是增强人民警察队伍专业素质和业务技能、锻炼过硬纪律作风的需要。二是要加强知识

更新,准确把握新形势下司法行政工作新要求。认真学习贯彻党的新思想新理念,准确把握新形势下司法行政工作的新定位,深入领会司法行政队伍建设的新要求。三是要珍惜培训机会,高质量完成学习培训任务。认真学习领会,专心参加培训,加强学习交流,做到学以致用。强化组织观念,严格遵守学习纪律。

(自治区司法厅供稿)

